

正本

郵戳完整信封隨附
請輸入掛號信編碼。

主	6月1日	代	月
辦	15時20分	收	時



財政部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(10066)愛國西路2號
聯絡方式：賴致翔 02-23228098

64001

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6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庫字第101036605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益彩券統一識別標誌使用規範、公益彩券統一識別標誌及其運用手冊光碟



主旨：訂定「公益彩券統一識別標誌使用規範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規範業經101年度5月7日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及管理作業小組第37次委員會議決議。
- 二、依旨揭規範第2點及第3點規定，指定公益彩券統一識別標誌及其運用手冊如附件電子檔案光碟，請轉知公益彩券盈餘及回饋金各類型計畫受補助單位配合辦理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行政院衛生署、行政院勞工委員會、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

副本：財政部法規委員會、財政部國庫署秘書室、財政部國庫署第4組